

证券代码：002034

证券简称：旺能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5-66

债券代码：128141

债券简称：旺能转债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下午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瑛女士主持，应参会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3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和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5-67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3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2025年7月31日的总股本433,984,137股剔除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9,366,000股后的余额

424,618,137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总额 84,923,627.4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或股份回购数量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2025-68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3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 年修订）、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25 年修订）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5 年修订）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后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，《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公司监事会及现任监事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之日起取消及解除职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、修订及制定公司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（2025-69）和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三、监事会审核说明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

1. 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
2. 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1-6月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3. 在发表本意见之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